

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的构建

李朝晖, 高蓉蓉

(金陵科技学院商学院, 江苏 南京 211169)

摘要: 研究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的构建现状与存在的问题, 提出相应的政策建议: 打造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 出台融资成本补贴政策, 打造精品公共服务平台, 加大知识产权融资产品创新力度和建立多层次的知识产权融资风险分摊机制等。

关键词: 知识产权; 金融服务; 质押融资; 价值评估; 对策; 南京

中图分类号: F83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3-131X(2019)01-0001-04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Financial Service System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in Nanjing

LI Zhao-hui, GAO Rong-rong

(Jinl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Nanjing 211169, China)

Abstract: Analyzing the current situation and the existing problems of the financial services system of Nanj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this paper put forward corresponding policy suggestions: building the agglomeration area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service industry, enacting the subsidy policy on financing cost, building the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of high quality products, increasing the innovation ability of the financing produc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establishing the multi-level financing risk sharing mechanism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so on.

Key words: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financial services; pledge financing; value assessment; countermeasures; Nanjing

知识产权是国家发展的战略性资源和国际竞争力的核心要素, 而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 金融和知识产权的有效融合有助于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 改善创新创业主体的市场环境。2015年, 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推动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的意见》, 提出应深化和拓展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提供有力保障。南京为建设知识产权强市, 构建了以科技银行为主要服务机构、以风险代偿和贷款贴息为主要政策内容、以“我的麦田”在线平台为主要服务渠道、以园区信用担保和区内融资打包为主要服务模式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

但该体系存在政策扶持力度不足、质押贷款规模小、金融服务形式单一、服务机构合作不紧密等问题, 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知识产权融资需求。在这一背景下, 研究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的构建现状与存在问题, 并提出相应的政策建议具有现实意义。

一、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构建的理论基础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是指向拥有合法的专利权、

收稿日期: 2018-12-20

基金项目: 南京市科技指导项目(2017ZD005); 金陵科技学院高层次人才工作启动费资助项目(jit-rcyj-201410)

作者简介: 李朝晖(1972-), 女, 湖南衡山人, 教授, 博士, 主要从事创业金融与科技金融研究。

商标权、著作权等财产权的企业或个人提供的基于知识产权评估价值的投资、信贷、担保、典当、证券、保险等金融服务,以期达到融资等多种商业目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包括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知识产权证券化、知识产权保险、知识产权信托、知识产权众筹、知识产权作价入股等形式。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特点主要有以下四点。

(一)知识产权质押资产价值评估难

知识产权是知识产权客体的智力成果,是一种没有形体的精神财富,人们对它的占有表现为对某种知识、经验的认知与感受,这种占有是一种虚拟占有而非实际控制^[1]。知识产权的非物质性特点决定了对其进行价值评估较难。法律、市场、管理和风险等因素是影响知识产权质押价值评估的常见因素,其中企业对专利的保护程度、专利产品的市场竞争状况、专利技术的替代性风险等更是评估的难点^[2]。同时,我国知识产权评估法律体系不完善、无形资产评估准则缺乏等问题加大了知识产权质押时其市场价值的判断难度。知识产权价值的评估成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瓶颈。

(二)以知识产权为质押物信贷风险高

知识产权的价值主要取决于其未来给持有者所带来的收益。如前所述,法律、市场、管理等变化都会对知识产权的价值产生影响。在不同的使用者手中,专利或商标带来的未来收益会出现很大差异。以专利、商标或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为质押物的信贷服务多发生在中小企业,这些企业缺乏实物抵押资产,信用记录也少,现金流往往处于不稳定状态,自身成长充满着极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对这类企业发放的以知识产权为质押物的贷款,在其不能按期归还时,金融机构就会因抵押物无法变现而遭遇较大的信贷风险。

(三)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交易成本高

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对象主要是成长中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这些企业具有轻资产、缺乏信用记录、信用贷款难且额度低等特点。商业银行在向这些中小企业提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时,按知识产权评估价的一定比例发放贷款,单笔贷款金额小,但业务流程复杂,仍需要经过产权评估等一系列程序,导致交易成本要远远高于传统信贷业务。因此,商业银行开展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意愿较低。

(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参与主体多且复杂

金融机构为降低风险,在提供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时往往需要将信贷、担保、证券、保险等业务结合起来完成^[3],这就导致一笔完整的金融业务需要不同性质不同类型的金融机构或者经济主体共同参与完成,而这些金融机构又都有着各自的利益诉求,从而导致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周期更长,手续更复杂,难度更大。

上述特点的存在使一般金融机构缺乏开展知识产权金融业务的动力,加大了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融资难度。鉴于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对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政府通常会出台政策引导建立甚至直接搭建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平台,以解决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融资难的问题。

二、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的构建现状

自2010年南京市提出要实现知识产权评价指数位居全国同类城市前列的发展战略目标之后,市政府及市知识产权局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努力搭建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平台,逐步构建了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

(一)建立以科技银行为主体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机构体系

自2011年开始,南京市政府陆续出台《关于鼓励和促进科技银行发展的实施办法》《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推动科技成果向企业转化的实施意见》《科技银行创新发展实施办法》等文件,逐步建立了以科技银行为主体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机构体系。截至2016年底,南京市已建成包括4家省级科技金融服务中心、11家科技银行、22家科技小额贷款公司、2家科技保险公司和2家科技担保公司在内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机构体系,为形成“投贷保”联动服务链奠定了基础。

(二)完善以风险代偿和贷款贴息为主要内容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政策体系

南京市政府2011年8月出台的《关于鼓励和促进科技银行发展的实施办法》、2013年5月修订的《南京市知识产权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2015年印发的《科技银行创新发展实施办法》3个文件,构成了当前南京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风险代偿和利息补贴机制。内容包括:对科技银行向初创期、成长期科技型企业发放的单笔不超过500万元的信用贷款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如产生逾期超过3个月未能收回,按本金部分给予科技银行最高

70%的风险代偿;对科技银行向初创期、成长期科技型企业发放的信用贷款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单笔不超过 500 万元的基准利率贷款,给予科技银行基准利率 20%的利息补贴,其中,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利息补贴为 30%。

(三)搭建在线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

2016 年 11 月,南京市知识产权局、中国(南京)软件谷、江苏省专利信息服务中心和南京紫金科技创业投资公司等共同推出南京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我的麦田”。这是江苏省首家“互联网+知识产权”平台,也是我国首家只通过 APP 提供服务的掌上公共服务平台。它整合了政、产、学、研、金等多方资源,通过“麦报、麦搜、麦服、麦聘、麦金”五个板块,向中小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资讯、知识产权人才招聘、知识产权服务商供应、中小企业科技金融等精准服务,较好地解决了当前知识产权服务领域运营及交易信息不对称、缺少资金监管、人才交流渠道不畅等问题。

(四)推出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新模式

为解决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中的价值评估难与贷款偿付风险高等问题,南京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我的麦田”推出园区信用担保和区内融资打包等创新型知识产权融资模式。该融资模式与传统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不同,它在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中小型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时,并不对质押的知识产权做价值评估,而是通过审核专利等知识产权在企业成长中的地位与作用,并结合企业的信用评估结果来确定贷款额度,从而避开了知识产权融资中的价值评估难的问题。为解决单项贷款金额小、成本高、风险高等问题,“我的麦田”采取园区内项目打包融资方式,即金融机构直接与园区签订贷款协议,园区负责汇总打包区内科技企业的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总额,这样一方面因贷款规模扩大而降低了贷款资金的单位成本,另一方面通过园区提供担保降低了贷款偿付风险,从而提高了金融机构办理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积极性。

三、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构建存在的问题

(一)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政策扶持对象单一、扶持力度不大

归纳 2011 年以来南京市出台的知识产权金融

服务相关政策可以发现,虽然多个政府文件提出要大力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提升科技金融服务水平,但对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参与者有实质意义的政策内容只有两项,即向发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金融机构提供风险代偿和利息补贴。对于融资的中小型科技企业和其他的潜在参与者如担保机构等并没有相关政策支持,这就难以激发这些机构参与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热情,从而不利于“投贷保”联动或多重增信贷款等复合型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的开展。即使是对于提供信贷的金融机构,现行政策也只是提供最高 30%的利息补贴,扶持力度不足以激发金融机构全面开展知识产权金融业务。

(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规模小,交易规模不能满足需求

虽然南京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规模逐年递增,但与南京市知识产权拥有量的领先地位不相符。以 2014 年为例,南京市专利授权总量 22 844 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5 265 件,位居全省第一;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25.6 件,位居全省第一、全国前列。与之相对应的是,当年江苏省专利质押融资贷款 120 多亿元,而南京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规模仅 1.6 亿元,远低于苏州、无锡、镇江等地,这与南京市专利授权及拥有量全省第一的身份极不相称。2015 年,南京市专利授权总量和有效发明专利量位居全省第二、全国同类城市第三,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33.1 件,继续位居全省第一,但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规模仅 1.97 亿元,仍比较靠后。

(三)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形式单一,服务机构合作不紧密

以知识产权为标的的金融服务包括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知识产权众筹融资、知识产权证券化、知识产权担保、知识产权保险、知识产权信托等。目前,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主要是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和知识产权保险(专利保险)两种,其他形式的金融服务很少涉及,不能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多样化的融资方式。而银行、担保、信托、资产评估等服务机构的紧密合作可以创新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模式,有效降低知识产权融资风险。目前,南京市虽然已建立了知识产权服务联盟,形成了“投贷保”联动服务链,但各类金融机构之间的合作还不够紧密,缺乏充分利用各种金融工具组合避险的复合型金融服务模式。

四、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构建的政策建议

为有效解决知识产权融资中的估值难、风险高、银行积极性不高等问题,改善银企双方发展的政策环境,本文提出若干政策建议,以推进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建设,早日实现建成知识产权强市的发展目标。

(一)深化知识产权服务联盟建设,打造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区

结合科技金融机构政策,建立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联盟,打造知识产权投融资全链条。设置投融资服务联盟的准入门槛,建立投融资服务联盟机构库并向社会公布,为入选机构在营业场所建设、业务开展等方面提供优惠,吸引优秀的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机构在特定区域内设立分支机构,引进和培育一批专业化知识产权评估机构,促成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业形成集群,为知识产权创新组合融资方式储备资源。

(二)出台融资成本补贴政策,加大政府支持力度

改变南京市当前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支持政策较单一的局面,增加对融资企业及其他辅助机构的支持,降低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融资成本。效仿北京市海淀区的做法,对按期归还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本息的中小微企业给予一定比例的利息补偿,以鼓励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进行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并按期还贷;给予办理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担保业务的金融机构一定比例的风险补偿,提高它们参与知识产权融资工作的积极性;加大对初办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的科技银行的支持力度,吸引并培养一批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业银行。

(三)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打造精品公共服务平台

加大对南京市知识产权金融政策及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我的麦田”的宣传力度,在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中普及知识产权金融服务知识,增强中小微企业利用知识产权进行融资的意识,提高“我的麦田”APP的安装及使用率。鉴于“我的麦田”只

有APP手机端口,不利于被社会大众认知,可以加大媒体宣传,在南京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等官方网站设置介绍与宣传板块,并提供下载链接方式,提高“我的麦田”的知名度。

(四)建立协同工作机制,加大知识产权融资产品创新力度

充分发挥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联盟的作用,建立“政府引导、银保合作、投贷一体、企业主动”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协同工作机制。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基础上,积极探索专利许可权、股权、专利及相关实体资产组合式质押等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新模式;加强园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以园区内专利产品等为重点,开展园区知识产权证券化模式研究;推动银行、评估机构、投资基金等的合作,将企业知识产权综合指标作为投贷联动产品的重要考核因素,探索推出以知识产权为导向的投贷一体化新产品^[4]。

(五)建立多层次的知识产权融资风险分摊机制

引入担保和再担保机制,鼓励担保机构为科技型融资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质押反担保;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提供反担保的,由再担保机构提供一定比例的再担保,以分担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偿付风险;鼓励发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科技银行联盟建立风险处置资金池,对政府风险补偿资金未能补偿的部分提供一定比例的风险补偿^[5]。

参考文献:

- [1] 李增福,郑友环. 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风险分析与模式构建[J]. 宏观经济研究, 2010(4): 59-62, 67
- [2] 鲍新中,董玉环.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评价研究——基于银行视角[J]. 南京审计学院学报, 2016(2): 48-56
- [3] 宋伟,胡海洋. 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风险分散机制研究[J]. 知识产权, 2009(4): 73-77
- [4] 杨建华. 中关村知识产权金融创新的探索、实践与思考[J]. 中国科学院院刊, 2014(9): 564-567
- [5] 王恋. 科技型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研究[D]. 武汉: 华中科技大学, 2014

(责任编辑:李海霞)